

# 世界史译文集



昆明师范学院 历史系 编 (第一辑)  
科研处

# 目 录

## 东南亚历史资料选译

### 一 印度支那的史前文化

.....〔日〕松本信广著 王民同译(1)

### 二 西瓯骆剖析

.....〔日〕杉本直治郎著 王民同译(18)

### 三 东南亚的佛教

.....〔日〕石井米雄著 王民同译(23)

### 四 伊斯兰教传入东南亚

.....〔英〕哈里森著 孙澄译(30)

## 穆罕默德评传

.....《不列颠百科全书》条目 马超群译(41)

## 十八至十九世纪的伊朗(上)

.....《剑桥伊斯兰史》选译 杨苓译(58)

## 技术革新与十九世纪欧洲帝国主义的扩张

.....〔英〕丹尼尔·R·海德兰克著 常得志译(80)

## 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欧洲战场

.....〔美〕约翰·布鲁姆等著 吴群译(114)

## 第十五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讨论的近现代史诸问题

.....〔苏〕《近现代史》杂志载文 王化杰节译(121)

# 印度支那的史前文化

〔日〕松本信广著 王民同译

编者按：松本信广是日本老一代研究东南亚历史的著名学者，《印度支那的民族和文化》（1942年）一书是他的代表作，至今仍被日本史学界列为研究《东南亚史》的必读参考书。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考古新发现和历史研究新成果的不断增多，使这部著作的一些观点已经过时（如说，在东南亚地区尚不能肯定有“旧石器”，而现在已经发现包括早、中、晚三个时期的旧石器，等等）。但是，反映在本书中的关于二、三十年代对东南亚史前文化的研究成果，仍有参考价值。现选译该书第二章第一、二两节，供研究东南亚史前文化参考。

※ ※ ※ ※

## 石器时代之一：和平、北山文化

为了解印度支那各民族的盛衰，必先从石器时代开始叙述。西伯利亚、蒙古、中国北部旧石器时代遗址的发现，对这一时代文化的知识急剧增加了。关于东南亚地区尽管尚不能肯定确有“旧石器”，而现在至少已经发现“旧石器样遗物”，与此同时和出土的人骨相联系，有关这个地方人类的过去，已经显露出微明。

对这方面的调查作出很大贡献的有科拉妮女士（Mlle Colani）。科拉妮从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以及一九二

九年，在和平（Hoa—binh）、宁平（Nin—binh）、河南（Ha—nam）诸省，勘察了东京冲积平原的南缘、及黑水河从平原上流出之前连结在一大湾曲线的南缘中等高度，构造复杂的山块，在古代人类居住和使用过的洞穴，出土了“旧石器样遗物”，并发现人类文化遗址三十三处。遗址的大部分，混入了新石器时代早期的遗物。然而，只有在少数的巢洞（Sao Dong）、呈阡（Trieng Xen）、堪村（Xuan Kham）、芒康（Muong Khang）四个地方地层的层次未乱，被划分为如下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遗留下一方未加工的很大的砾石（galet），出土了从侧面看有一个很大的打裂痕迹，极粗糙的人类制作的最笨拙的所谓“和平文化石器”。科拉妮女士把其它石器区分为刮削器、手槌式器具、类似投石器的角锥状器具、击石（Percuteur）等。

第二个时期：在工艺上比以前的有进步，选择合适的砾石打裂，规则端正，刃部可以灵巧地刮削，为椭圆形轮廓，呈巴旦杏形。这是北部东京北山（Bac—son）最多的形式。所谓“北山文化型”，是从刃部看为磨制的打制石器。

第三个时期：仍然有大量的粗糙制品出土，精巧轻便的器物也伴随着出土；特别是出土许多细石器，石片、刮削器、小刀、锥、砍砸器之类，其长度从四公分到七公分。这些细石器大体是精巧的，由剥取的碎石片所制作；大概可以设想，这是由于皮革制作或我们尚不知道的生产变化所引起的生产工具的变化。

在此三个时期中，最早的时期没有磨制石器，以石器样式来看，至第二个时期，在局部的刃部已开始进行磨制。然而，

其数量极为稀少。在巢洞 (Sao Doug) 一千个以上的加工品中仅有十一个具有磨擦的痕迹；在堪村、呈阐的一百七十个中，只有三件；在芒康 (Muong Khang) 约在一百九十个中，只有二个。在磨制方法上，由于这些洞窟居住的人类开始使用石器极其小心，所以没有打磨器具的整个表面，而在种类上也仅限于石斧。全部都无陶器，装饰品也很稀少；骨器也少，在和平洞穴二千件以上的遗物中，不超过十五件。这些洞窟人主要以贝类维持生活，今天已毁灭的大量的木制器具，似乎是这些洞窟人的重要工具。由于在Lang Gao发现人类头骨，这种形式的文化的使用者，似应归属印度尼西亚人和美拉尼西亚人这两种人种体系。

越过东京平原，在其北方的北山山块中，和如上述和平文化相平行，存在着稍晚一些的文化遗址。对此最初引起注意的是帕特 (Eticnue Patte)。帕特在从太原 (Thai Nguyen) 去Pho Binh Gia的途中，在一个叫毛蛤 (Mo-ga) 的地方的河滩上，拾得一件制作粗糙的石英粗面岩的石器，并认为这和欧州的一种旧石器相似。他发现后不久，曼续伊 (Mansuy) 于一九二三年在其近傍的 Pho Binh Gia 及 Kheo Phay, Dong thuoc发现同样的遗物和遗址，并把其重要性写入报告。其中的Pho Binh Gia是曼续伊在一九〇六年已经调查过的，其文化的古老形式已被确认，到此处再进行调查，显示了Kheo Phay和Dony Thuoc是与此相同的文化。这一体系的文化遗址，大体仍可划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以椭圆状或杏状的手槌式器具为主，一般是把一侧打裂；地面放置的全是天然石头，用石片加工成的园椎或角椎状的砍砸器与之共存的，是用天然砾石把打裂的部分磨

擦刃部，加工成石斧，即所谓“北山式石斧”也有少量伴随着出土。

第二个时期：“北山式石斧”的发现越发增多，扩大磨擦面，骨器在刃部也加以磨擦。

第三个时期：手槌或石片已经没有，石斧越发小，而且成为普通的有肩或梯型形状，全部加以打磨。在这末期，绳纹陶器残片也开始发现。器型由板岩制成，在平面，侧面有两道沟的砾石存在，这成为北山文化的特色。由于使用了加以琢磨的两个叉的器具，而且在早期最多，所以到晚期也有少量伴随着出土。

北山文化与和平文化有相似之点，后者由于同和平文化第三个时期的文化相似，所谓椭圆或者杏状的手槌式器形以及砾石石斧都极相似。然而，北山文化并无大量有沟的砾石，在北山也未发现具有和平文化特征的呈园形或椭圆形、有尖状的刃部、一端被横切下来的短石斧。如果把这两种文化在时间上加以比较，北山文化的早期相当于和平文化的中期，或者是和平文化的磨制技术最初是由北方的北山输入的，在时间上两种文化相并行也未可知。

关于人体方面，有巴布亚、美拉尼西亚系统头部很长的人种，以及和欧洲人、印度支那山地居民印度尼西亚人相似的长头人种两种体系；极少数是蒙古人种，大概还有同澳大利亚人种体系相似的混血人种。这些人种，在地层上没有距离，是从同一场所发现的。可以肯定，印度支那北部自非常早的时候就进行了人种混杂。

科拉妮女士给和平文化石器定名为“旧石器”(Paleolithes)，给北山文化石器定名为“初期新石器”

(Protoneolithes)，这是被用于欧洲、对同一内容不加区分的名词。一九三二年在河内召开的“东亚史前学会议”上，对此提出异议，而且没有被公认。在印度支那直到这时并未出土第四纪人类遗物，与考古学上的遗物在一起的哺乳动物的骨骼，完全属于现存的种属。一般和平文化和北山文化的遗迹是在石灰岩洞窟中，与现在约十五米高度的平原相接，在这比较低的地方的石灰洞里遗物不绝。这些洞窟人栖息的年代，表明大海淹没了现在红河三角洲的大部分。而且他们几乎不以咸水产的贝类为食，似乎主要以食用淡水产贝类以及哺乳动物、特别是以鹿类为生。这些遗址所在地今天的安南人几乎没有居住，因为这个地区土质坏、杂草繁茂，充满沼泽，不适耕作。大概这些洞穴人尚未从事农业，似乎是以狩猎或由其它方面提供食物。在他们的近傍，发现石英粗面岩、玢岩、安山岩、花岗岩等可利用的岩石，是制作石器的原料。

和平与北山文化的分布范围比较广泛，从东京南下，后先在安南的最北部清化(Thanh hoa)省，从一九二九年未至翌年初，科拉妮发现十八个遗址。其中十四个地方出土了像和平文化的“旧石器样遗物”，在Lang Bon的洞窟，在二千四百件遗物之中，混入了四个北山式石器。在更南边的广平(Quang-binh)省的Khe-tong的洞穴，由弗如玛盖特(Fromaget)发现，在新石器地层之下杏状的手槌旧石器样石器；在其西北Qui-dat地方的安乐(Yen-lae)，出土两个磨了刃部的石斧；在金榜(Kim-bang)发现有两道痕迹的两个石片。总的来说，出土的是具有北山文化特征的遗物。北山文化并不是在和平文化遗址的各地层中普遍存在，在多数场合发现，都比使用“旧石器样石器”为晚，旧文化一再被取代。这

一事实和两种人骨的发现相联系，这个文化相异的人种，可以推断即一个为美拉尼西亚人种，另一个为印度尼西亚人种。

这样，从东京至中部安南分布着和平和北山两种文化形式，甚至于在马来半岛的霹雳州（Perak）也有发现。一九一七年，伊万兹氏从马来半岛上霹雳（Upper Perak）的Lenggong的洞穴，首先发现椭圆形的手槌式器具，从其上层得到绳纹陶器碎片。同年，又在彭亨州（Pahang）的Gunong Sennyum, Kota Glangi的洞穴也一起发现旧石器样打制石器和刃部加以磨擦的北山石斧，与之相伴的是出土了绳纹陶器碎片，以及同以前相似的长头头骨。一九二一年，戈尔敦（Gordon）调查霹雳的Gunong Pondok的岩窟，也发现了同样的“旧石器样石器”，以及刃部打磨的北山石斧。由于戈尔敦氏对绳纹陶器和同时出土的其他最新时代的遗物提出了报告，故于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加仑飞尔斯氏和伊万兹氏两人对此遗址又进行调查，确证新遗物仅于最上层被发现。在同一地方发现了砾石的一面被打裂、极幼稚的和平样式石斧。一九二一年，在彭亨的Kuantan附近的Nyik山谷，也发现了同样的在砾石的侧面被打裂的“旧石器样遗物”和北山石斧。再越过海洋，在马来半岛对岸的苏门答腊岛，在Asahan的Soekaradja Estate地方，伊万兹氏在加仑飞尔斯氏的指示下，拾得同样的石器。

和这同样的文化，根据韦伊尔氏（Otley Beyer）的发掘可知，在菲律宾的马尼拉附近也存在。韦伊尔氏在一九三二年河内的史前学会议上肯定地说，在菲律宾群岛的遗址和打制石器一起出山的有北山石斧。

遗留下这些遗址的人种属于哪一个种族，有各种各样的臆

说。韦伊尔氏认为，澳大利亚人种是菲律宾群岛最早的居民，根据一八六三年，希克鲁斯（Huxley）的《报告》，在马来半岛Penang对面的半岛贝冢中发现美拉尼亚系统的火骨；来到瓜哇瓦甲克（Wadjak）地方的学者杜布哇（Dubois），发现澳大利亚人种的骨骼。曼续伊、韦伊尔等学者从上述事实提出如下假说。携带着和平型“旧石器样遗物”向南方扩展的有美拉尼西亚或澳大利亚系统的人种，他们曾经扩展到广大的东南亚、印度尼西亚，直到今天太平洋的南部。这个种族使用打制石器的文化，在东南亚过着洞窟生活。大概使用磨制石器文化是和被发现的上述人种并存的印度尼西亚人种输入的。美拉尼西亚人在印度尼西亚族渡海到来以前，就占据这些地区，随后，由于印度尼西亚人的到来，渐渐地以致把影子都稳藏起来了！

然而，要确定这些遗物和石器时代的人种，以及它们时间的先后，却是一个极困难的问题。加仑飞尔斯等是把大胆的假说建立在上古南方美拉尼西亚人的大迁徙的设想上面的，而这一说法未免含有很大的危险性。大体上加仑飞尔斯是根据弗安伊斯（Vanes）在一九二六年和一九二七年的发掘；而在一九二八年以后，对爪哇东部Sampung的Guwa Lawa洞窟组织的调查，首先在历史文化层的最上层出土了陶器、玻璃的碎片、铁、青铜遗物；在其下层出土了磨制石斧、石臼、石杵，属于后期新石器时代文化层；更在它的下层出土的，多数为骨角器；在最后一层有石镞出土。被发现的人骨大部分毁损，其中稍为完整的一具近似澳大利亚、锡兰的维达、帕普等人种体系。加仑飞尔斯氏认为，各层中的骨角器文化相当于印度支那的和平文化或北山文化。在北山遗址和多数石器同时出土少量的

骨角器，在北部安南的洞窟遗址，骨角器和石器之比为百分之二十五，而在中部东南的一个贝冢，骨角器则高达百分之六十。这正象在欧洲进入澳端纳文化时期一样，利用长毛象(mammoth)、鹿的角或骨头制作的骨角器数量增多，石器反而被浸蚀，其制作方法也发生退化；在印度支那遗留下和平、北山遗迹的人种，随着他们从北向南的逐渐移动，使用骨角器也好像多起来的样子。后经马来半岛、苏门答腊到达爪哇时，曾在和平地方几乎只使用石器的人们，如在爪哇岛的Sampung所见却完全使用骨器了吧！

在北山遗址出土了美拉尼西亚人和印度尼西亚人的骨骼，这里的石器开始使用磨制技术，大概印度尼西亚人是把磨制方法传来的人种。与此相反，使用打制技术的人种，有美拉尼西亚人，这个人种由北方逐渐移动，而达到现在的住地。在爪哇其它地方和上述文化相伴发现的头骨，已被事实证明是属于所谓澳斯特洛·美拉尼西亚文化形式。以上是加仑飞尔斯氏主张的一部份，另外他又以和平型石器同日本的关东、九州以及台湾出土的作比较，认为日本也属同一种文化圈之内。在体质上把阿伊努人和澳大利亚·都拉维达体系的人种联系起来，以人类学者的说法作为他同样说法的证明。

南方人种移动的问题极为复杂，美拉尼西亚体系和澳大利亚体系的人种，果然是同一体系吗？美拉尼西亚人正好相反，它兴起于大洋洲；至于说起源于大陆，这无非是各种不同的说法罢了。以上所举加仑飞尔斯氏的说法，也不过是现在所持的一种臆说；特别是谈到和日本的关系，也只为我国有识之士附之一笑。然而，在新几内亚发现的陶器和日本石器时代的绳纹陶器相类似一事，已为乔伊斯氏所指出，岛居博士因怀疑其说而

把它介绍出来。加仑飞尔斯氏没有触及陶器问题，由于从石器方面加以论证，就使阿伊努南方说更为有力。但是，现在他的说法似乎已完全被忘却了。然而加仑飞尔斯氏的推论过于概括，使我们以现在的水平不能完全同意。加仑飞尔斯氏提出的关于瓜哇Sampung遗址的石镞以及巴布亚族使用的长大的圆筒斧的日本起源说，也同样很难作为学术界的定论而被采纳。

※ ※ ※ ※

### 石器时代之二：新石器文化

在初期新石器时代的北山文化之后，纯粹新石器时代文化扩展到印度支那全土。这一时期的石器，有两肩中间变细的所谓“有柄石斧”，一名“有肩石斧”，是印度支那史前文化所具有的特色。由于设立在河内的地质调查所所员的努力，而出版了关于法领印度支那各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精确的调查报告。这些遗址有北部石灰岩山脉地带的洞窟，也有南方露天的遗址。此外，磨制石器分布在印度支那各地，从地面到距地面很浅的地方。这样留下遗物的新石器时代人，并不是最早穴居的人，而似乎是在地面上构筑茅屋进行生活。著名的遗址有东京地方谅山附近的遗址，以及宣光（Tuyen—quang）的遗址等。从前者出土的是有把手、有孔的绳纹陶器碎片，在石器中出土的是全部磨制的片刃方形斧；从后者出土的也是同样磨制的石剑头、象牙轮等。

关于安南地方重要的遗址，是洞海（Dong hoi）省的Minh Cam，从此处出土的是磨制有肩石斧、以及半磨制的长方形石斧、有孔的圆形贝玉、有孔子安贝、象牙耳轮等。陶器和东京一样有绳纹单色陶器的粗制品，并有以赭石着色的痕迹。和这些遗物一起出土了约九岁的尼格列陀体系的头骨。这

一发现引起那些认为尼格列陀族没有在现在这个地方居住过的学者极大注意。（但据弗罗玛基氏说，在现在敏加姆的背后地方似乎有尼格列陀族遗留下来的后裔。可是尚未进行充分的调查）。现在这种尼格列陀系统的种族和美拉尼西亚系土著居民一样，从印度支那被驱逐，仅在一海之隔的菲律宾的占巴鲁地方苟延残喘；另一面方，他们在马来半岛热带丛林中和萨凯（Sakai）族一同居住，并以塞芒（Somang）的名字称呼他。据说，他们还栖息在西面的安达曼群岛，在太平洋南部新几内亚岛也留有他的痕迹。居住着这类人种的岛屿，是曾扩展到广大地区的尼格列陀族残存的势力范围；大概美拉尼西亚人接着他们发展到广大区域，其他民族则逐渐地败退下去。

然而，法领印度支那新石器时代的居民并不是尼格列陀族，而仍然是居住着印度尼西亚族。在洞海的Hang—rao遗址，在洞窟里和残余的粮食堆积在一起的有人骨、陶器的碎片，还有很多打裂的石片，和这一起出土两个有肩石斧。从这个遗址出土的人骨和东京新石器时代遗址Cho Gah出土的人骨，都属于印度尼西亚系统。另外还在洞海以西二十五公里的Khe—tong的洞窟，从最下层也出土了旧石器样的器具，在其上部为有肩石斧层，陶器碎片上有绳纹和波状纹等幼稚的种类。大体上这种文化与前者类似。此外，在洞海镇附近Tamlea的贝冢，有和打裂的石片在一起的石斧，特别是其中还出土了很多有肩石斧，其形式和印度支那内地现在布依族居住地区发现的有肩石斧相类似。除此之外，出土的还有片刃的方形斧、石臼、锤，以及绳纹、波状纹、阴刻的线状花纹，同时涂有赭色的陶器等。这一遗址的一部分遗物和敏加姆的出土物相类似，在年代上尚不能断定和它是否同属一个时期。

比以上遗址的年代稍晚，属于新石器时代后期向青铜器时代过渡的，有柬埔寨萨姆仑新（Samron—Seng）遗址。此处是由曼续伊再次调查过的有名的遗址，位于著名的吴哥窟东南，在注入洞里萨（Tonle—sap）大湖的同名支流Strung—Kinit的右岸。遗址在不大高的台地上，一九七六年由Roque发现以来经过很多学者的调查。由淡水产的贝类堆积成的贝冢，文化层高达四米半乃至六米，有炉灶遗址，散乱的人骨陶器片，显示被洪水扰乱的情景。出土器物在有肩石斧中，柄部不大发达，保持几何学的平均整齐，其刃角经过精巧的雕磨，但一般石质比较差，大概这是由于实用而不是供祭祀的原因。此外，有方形斧、特殊的圆筒斧等；陶器在下层出土的式样单调，从上层出土的比较复杂；关于装饰品，有石制腕环、陶制骨制的耳饰、贝制或石制玉、以代用园规的贝轮制造的凿孔板等出土。青铜器数量极少，有镞和凿类出土。关于骨制品，有镞、鱼叉、钓针等类发现的人骨，和今天现存的人种极为相似。除此之外，从安南南部发现两个磨制石器，为大长方形有肩石斧，由蛇纹岩制成，是迄今发现的当中最精巧的，大概是祭祀仪式所用之物。

从安南地方越过脊梁山脉进入老挝，其文化多少带有特殊的形象。首先是老挝首府琅勃拉邦（Luang Phra—bang）地区，在一九〇八年和一九〇九年经曼续伊堪察过的地方，由土著居民手中收集约百、八十件遗物。其中八个是青铜器，三个是斧，另外有凿、镞和钓针。其它全部为石器，整个文化给人一种极发达的印象。其中最多的为方形斧，特别是柄部细长的方形斧的存在，为了解这一地区的文化体系提供了重要线索。

再就是琅勃拉邦东南，在镇宁高原有由一米乃至三米高巨

大的单个石头制作的石壶群，在其傍又留有一个巨大的石盖，从很早的时候就引起旅行者的注意。从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科拉妮女士对这一巨石群进行研究，并把研究结果在一九三二年的河内史前学会议上作了报告。这些石壶的绝大多数是在一个叫班安（Ban—Ang）的地方，其数约有二百五十个，在壶群的正中间有用于火葬的洞窟，在火葬以后，把骨灰的一部分和牙齿放入巨大的石壶中。在壶的下面进行发掘，有磨制石环的断片，壶形陶器、有孔锤、耳饰园板、各种样式的陶片、玻璃玉、青铜的螺旋璆珞、铃片、铁制的有柄小刀等出土。其他遗址也大同小异，从班安西南十公里的腊特新（Lat Sen）出土三个石斧，其中一个是有肩石斧。还在班安西北的孟梭（Muong Soui），除石壶以外还发现许多青色的比较硬的砂岩，以及由软的石灰质青砂岩作成的墓石，在其下面把人骨放入用泥土烧制的壶中埋葬，和陶壶一起的陪葬品有同样的明器类东西。从这个地方再向西行，有和墓石一起的巨石遗迹，在其附近发现刻着似乎是猫类动物的石头等。从Thao—Kham的墓石群和石器、土烧壶、青铜的螺旋璆珞等一起出土的，有一精巧的小青铜象。

这么巨大的埋葬用石壶群，是以其附近的石灰质青砂岩作为主要材料，用铁器制作，运到特定的地点进行安放。因此应该说，这里有相当进步的文化存在。另外在班安的石壶群旁边的洞窟，发现火葬场的遗迹，出土了同上述一样的遗物。关于石壶及其遗迹的时代，可推断到遥远的古代直到后世。像这样留下遗迹的是什么种族尚无定论，在世界各地确实存在着留下巨石文化遗物和族属关系问题，已经知道使用铁器，进入历史时代的种族，要知道他们移动的足迹是将来颇有兴趣的问题。

再从Tran—ninh的东南从洞海向西横断安南山脉到达老挝甘蒙（Cammon）省也是根据科拉妮女士的调查，有磨制有肩石斧，很多小贝轮（疑为货币）、玻璃玉、陶器片等器物出土，并发现大概是埋葬场所的遗址群。这个遗址或者和敏康文化相比都属于稍晚的年代，这个遗址也可能属于更晚一些的历史时代。

由于这种调查阐明了法领印度支那从石器时代直到历史时代的文化，并和其近傍的古代文化作比较而产生了各种假说。其中最有介绍价值的是奥地利人戈尔登（H. Geldern）的说法吧！该氏作为大胆的尝试，主要从印度支那石器的形式，而倾向于东南亚以及海洋古代文化系统说。他首先以具有印度支那特色的有肩石斧进行讨论，有肩石斧在马来半岛主要是在北部发现，在缅甸西北的阿萨姆山地发现，甚至进入印度分布在奥里萨、乔塔那格蒲尔、阿拉哈巴德等地。这些有肩石斧的分布地区，奇妙地符合现在使用澳斯特洛——亚细亚语系的种族分布区域。现在阿萨姆有个叫加希的种族，属澳斯特洛——亚细亚语系。而且在印度的分布地区，也符合门达族的居住区域。这个门达族据休默特的研究，属澳斯特洛——亚细亚语系。至于在东京、安南地方的居民安南人，其语言属于何种语系，因人而异。普希尔斯基氏认为，属于澳斯特洛——亚细亚语系。这样，有肩石斧的分布地区，大体上和这一语系现在和过去所占据的地区是一致的，因此，海涅·戈尔登氏确认了这两者的相互关系，并指出这一语系曾经在印度扩张势力，大约占领恒河流域的时代，不晚于公元前八世纪，或者定其时代不晚于公元前二千年。戈尔登氏的推断当然对于后来的发现尚未论及，特别是由于印度河流域文化的发现，须加以重大订正。大概他

确定年代，是想确定为最古老的时代吧！

有肩石斧在北方的分布，还提供一个有趣的问题。关于在云南的有肩石斧不是印度支那的四方形，在腾越附近发现的是轮廓湾曲的石斧。这或许是纯正有肩石斧的始祖型，但确实与否则尚有问题。此外，在日本也有发现的例子；在台湾岛主要在台北圆山有许多贝冢，大概分布在西海岸。还有在菲律宾，据别伊亚氏的发掘认为也有有肩石斧的存在。关于在中国南部有肩石斧的分布，根据在香港的发掘知道有有肩石斧的存在。（现在也在北部发现）。这种在柄部被刮削，不见于侧面而于正面有段形式的石斧，戈尔登称作“波里尼西亚型”。在关东州南满地方发现的有肩石斧，和香港出土的相似。有肩石斧如果和澳斯特洛——亚细亚系统的氏族文化有关系，那么原来向东亚扩展的有肩有段石斧，仍然属于同一个文化波，而一直到南满洲也认为是受南洋的影响，现在对这个论断多少有些怀疑。对于石器的分布和语言分布之间的关系，海涅·戈尔登氏的尝试，面对复杂的现实，因而觉得有很大困难。

海涅·戈尔登氏进一步就印度支那方角斧（Vierkantbeil）以及圆筒斧（Walzenbeil）的分布，提出了关于古代东南亚人种移动的新说。虽不能使人心悦诚服，但大体上其道理仍有介绍价值。

所谓圆筒斧，其横断面为椭圆形、亦呈凸透镜形，尖的柄部，而且是带圆弧状的石斧。圆筒斧分布在印度尼西亚东部，也分布在密克罗尼西亚，在密克罗尼西亚的关岛发现，在美拉尼西亚普遍都有。有一种比较小、宽幅的圆筒斧，有时接近四边形的石斧，在印度尼西亚东部各岛屿被发现。这些圆筒斧在印度尼西亚西部没有出土，在马来半岛极少，在老挝也不存

在。但在其西方的缅甸、喜马拉雅的大吉岭地方有小园筒斧，在印度发现大尖头的长园筒斧。即使在印度支那，也在柬埔寨的萨姆仑新发现它的一个变种，还在东京的北山地方看到了园筒斧的影响。如果根据戈尔登的说法，在北山地方的石器磨制技术最初是由北方传来，而受到园筒斧文化的影响吧！

在没有园筒斧的印度支那中部及西印度尼西亚地方，代替园筒斧的是有方角斧（Vierkantbeil）的分布，它在东京地方和有肩石斧混合出土，在老挝地方发展得最具有特色。即在此地有柄部细长的方角斧，其中也有厚柄、片刃突出圆的刃部的方角斧。与之相似的也在马来半岛的南部发现，还看到一种变形的头部为屋顶形。这种方角斧的分布，从西面的缅甸、阿萨姆直达印度，在西印度尼西亚特别发达，尤其是其中一种屋顶型石斧，已经进步到瓜哇阶段。此外在南部的分布圈达到菲律宾等地。

这种方角斧在云南是和园筒斧并存，在长江沿岸也有发现，在河南仰韶遗址特别显著。所以戈尔登氏把方角斧归属为仰韶文化，被认为这是从北方经云南、上老挝，通过暹罗、马来半岛进入西印度尼西亚，其分支向东部印度支那扩展，另在西方和有肩石斧相伴向印度地方扩展的文化波。更进一步说，这种文化贯穿于其他种类的文化即有肩石斧文化扩展的地方，它越过海洋显现出纯粹的形式，这并非仅只是文化的移动，而是根据人种的运动，这个人种为澳斯特洛尼西亚人。关于澳斯特洛尼西亚人从大陆出发向海洋扩展的地点，哥伦曾从语言学上确定是安南地方的海滨，而考古学上的结论则证明是以马来半岛为基点进行扩展。

这位戈尔登氏的学说，在东南亚人种移动史上具有极其重